

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15年12月22日收到公司董事孙大岩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，孙大岩先生由于工作原因，申请辞去公司董事、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孙大岩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。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。孙大岩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后不再担任公司的其他职务。

公司董事会对孙大岩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！

特此公告

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